

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要求，在 2023 年度内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监督和检查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积极 有效地开展各项工作，有效保障了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 权益，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现将监事会 2023 年度的 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年度工作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8 次监事会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以及会议的提案、议案等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规范要求。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议案名称
2023-1-14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1、《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3、《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4、《关于<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关于<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6、《关于制定<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7、《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2023-3-23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1、《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3、《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

		<p>稿)的议案》</p> <p>4、《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p> <p>5、《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p> <p>6、《关于制定<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修订稿)>的议案》</p> <p>7、《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p> <p>8、《关于<向确成硅(泰国)有限公司(QuechenSilicon(Thailand)Co.,Ltd.)增资>的议案》</p>
2023-4-19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p>1、《2022 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p> <p>2、《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p> <p>3、《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p> <p>4、《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p> <p>5、《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p> <p>6、《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p> <p>7、《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p> <p>8、《关于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p> <p>9、《关于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p> <p>10、《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11、《关于增加以募集资金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p>
2023-4-28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p>1、《2023 年一季度报告》</p> <p>2、《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2023-7-10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p>1、《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p> <p>4、《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p>

		的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5、《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2023-8-28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3-10-27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3-12-18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二、监事会 2022 年度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1、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决策程序遵守了《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务中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意见

2023 年度，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发现违法违规情况，也未发现与注册会计师签署的审计报告有不符的情况。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监管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3、监事会对公司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的意见

2023 年度，公司对外担保均履行了相应内部审议程序，公司及子公司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担保项下借款额）为 6,101.00 万元，2023 年末担保余额为 6684.27 万元，未超出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公司及子公司没有对合并报表范围以外的其他主体提供担保，不存在违规担保行为，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

4、监事会对公司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情况的意见

2023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的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执行，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公司实际经营和管理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备案登记，能够如实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披露前各环节内幕信息知情人，并在敏感时期及时提示内幕知情人对内幕信息的保密，防止内幕信息泄露。

5、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审阅了公司编制的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公司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起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执行，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整体运行情况良好。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实际运行情况。

6、监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意见

2023 年度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规章制度的要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7、监事会对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及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拟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8、监事会对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意见

2023 年，公司对激励计划的 2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0.32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监事会认为，本次注销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有关文件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公司本次回购注销事项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

9、监事会对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意见

公司本次调整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回购价格调整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影响。同意公司本次调整激励计划回购价格事项。

10、监事会对定期报告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对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2023 年一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三季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公司定期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相关规定，所披露的信息能真实反映本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截至本意见提出之日，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内幕交易或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

三、2024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4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加强监督力度，充分发挥监督作用，对公司董事会的依法运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等进行监督检查。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促进公司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并不断强化业务知识，推进监事会自身

建设,进一步增强风险防范意识,保护股东、公司和员工等各利益相关方的权益。

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24日